

维权就是保护自己

我市成立知识产权庭以来共受理各类案件 60 件



全市中小学生“文明交通
从我做起”作文绘画大赛

83 名参与者获奖

□晚报记者 朱东一

本报讯 为推进我市文明交通行动进程,提高我市广大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和文明交通意识,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去年3月至6月,周口市公安局、周口市教育局联合举办了全市中小学生“文明交通从我做起”交通安全主题作文绘画大赛。昨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了解到,大赛名次目前已经揭晓。

活动从2012年4月开始,历时3个月,收到了很多来自全市各中小学校学生创作的优秀文章、画作。

参与者紧紧围绕“文明交通从我做起”这一主题,把自己看到的、听到的、亲历的各种交通行为、交通故事、交通事故以及对未来文明交通的希望和畅想一一见诸笔端。参与者的作品或故事生动感人,或教人深省,或畅想思路新颖,令人感叹。

据了解,经过我市公安部门、教育部门组成的专家评委们的认真筛选评审,此次“文明交通从我做起”作文绘画大赛共有83名参与者获奖。其中,初中组和小学组作文特等奖各3名、一等奖各6名、二等奖各20名;绘画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7名。

据了解,获奖的作品将作为公益宣传内容,在全市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等活动中集中展示、巡展。

活动组委会提醒获奖者:奖金、奖品和证书将由活动组委会依次通知领取。详细情况参与者可拨打电话0394-8361166详询。

线索提供 张焱

□晚报记者 朱东一

本报讯 自己的东西被别人用了、企业的商标被别人假冒了,这些都是损害他人或

企业利益的行为。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对知识产权越来越看重。昨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昨日,记者从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到,自2011年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知识产权庭

以来,共受理侵犯商标权、著作权、版权、网络侵权等各类案件共60件。以下是今年我市发生的几个知识产权案例。

李连家侵犯高群生胡辣汤商标案

高群生胡辣汤是周口市西华县一个口碑不错的地方小吃品牌,创始人高群生一直关注该品牌胡辣汤的口感及质量。

被告李连家是一个长期经营小吃食品生意的个体户,后经协商,被告从前者获得了

授权,高群生准许被告以高群生的名义在市场上生产及销售高群生胡辣汤。后来,高群生发现李连家毫不顾忌该品牌的信誉及质量,在食品用材上屡屡出现以次充好现象,遂严肃指出其错误行为,要求其立即改正,

李连家却一再明知故犯。高群生愤而诉至法院,要求解除授权合同,赔偿经济损失。经法院调解,李连家表示赔礼道歉并赔偿了一定的违约损失。

未经许可播放歌曲被罚两万多元

位于周口市区周商大道的花样年华KTV未经权利人许可,在其经营场所以营利为目的放映《都是我的错》、《美丽女人》等十几首音乐电视作品,侵害了权利人文浩公司的权利,应当承担停止侵害、赔偿损失的责任。关于赔偿经济损失的数额问题,文浩公司未提供侵权造成的具体损失

数额,也无法证明其侵权所得,法院依据侵权行为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文浩公司相关作品的付酬标准和调查侵权行为的直接支出,侵权涉案音乐作品数量、侵权行为持续时间和本地经济发展水平,酌定花样年华KTV停止侵权、承担赔偿数额26000元。

“通过这些案件的审理判决,净化了我市的知识产权市场,使我市的知识产权市场呈现良性有序发展。对提高我市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规范文化商品运营、繁荣文化消费市场方面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负责人说。

工商开展 商标知识产权宣传活动

为普及知识产权(商标)知识,市工商局昨日在市区七一路万果园百货广场开展了以“创造力:下一代”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活动共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相关资料1000余份,宣传单300多份,受理咨询近130余人次,提高了群众知识产权(商标)意识。晚报记者 徐松 摄 线索提供 崔健 简锋



丁超:基层民警入围“中国好人”候选人名单

2011年10月,丁超成为寻子网“宝贝回家”志愿者后,仅仅一年多时间,他就先后帮47名被拐或走失群众圆了寻亲梦。

2010年,丁超所在的派出所成功打掉一个拐卖妇女的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9名,解救被拐卖妇女10人,为此丁超荣立一次个人三等功。

在“打拐”行动中,看到受害人无助的表情,丁超内心触动很大,他暗暗发誓,一定要尽自己所能帮助被拐者寻亲。随后一个偶然机会,丁超了解到有个民间组织叫“宝贝回家志愿者协会”,是在民政部门正式注册的,其宗旨是:关爱儿童,共筑和谐。协会要求成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为失踪儿童家长提供免费寻人服务,帮助走失、被拐、被遗弃儿童寻找亲人,同时帮助因各种原因流浪、乞讨、卖艺的儿童回归正常生活。

2011年10月15日,丁超通过“宝贝回家”寻子网注册网名“周口鹿邑丁超”,正式成为一名志愿者,后被分配到“宝贝回家”寻子网河南3群(QQ群)。

孙来宾被拐21年后“回家”

丁超成为志愿者后,参与的第一起案例是帮济源的孙来宾寻亲。孙来宾7岁时被人拐卖到河南省济源市,如今已经28岁。孙来宾离开亲人21年,虽已结婚生子,但他对家

乡和亲人的思念却与日俱增。可茫茫人海,如何找亲人?于是,孙来宾进入“宝贝回家”寻子网站进行了登记。孙来宾对“家”的记忆仅仅留存有“鹿邑”、“表哥孙文革”、“父亲孙赖”等几个有限的词汇。

根据孙来宾提供的信息,丁超查到鹿邑县高集乡刘集行政村小孙桥村户籍登记的几个名字和孙来宾的记忆完全吻合,经多方努力,丁超终于找到了远在福建打工的孙来宾的妹妹孙凤花的手机号。2011年12月14日18时许,孙来宾和孙凤花通过电话、视频等方式沟通,都确定对方是自己要寻找的亲人。

2012年1月6日,丁超和几名热心志愿者一起见证了孙来宾和亲人团聚的一幕:当天16时15分,一辆蓝色商务车刚停在刘集行政村孙桥村头,孙来宾就同妹妹孙凤花等人迅速下了车,一位80多岁的老太太步履蹒跚地迎了出来。当孙凤花介绍说老人是姥姥时,孙来宾快步走上前,双膝跪下,说了句“姥姥,我回来了”后便泣不成声。见过姥姥后,孙凤花领着孙来宾走到村子南侧的一片墓地,跪拜长眠在那里的父母……

陈涛被拐24年终与家人团圆

2012年3月19日,被拐24年的陈涛在“宝贝回家”寻子网站上登记寻亲。3月20日晚上,丁超像往常一样登录网站浏览网页,发

现了陈涛登记的信息:“我是绵阳一带的,我爸爸叫王道君,妈妈叫陈谷英,还有亲戚家的一个姐姐叫王玲,大约六七岁时被拐骗到石家庄。”看完这则信息,丁超主动请缨,接下了帮陈涛寻亲的任务。3月21日,丁超主动与陈涛联系。经交谈,丁超初步了解到,陈涛现名刘从涛,目前在北京电影学院工作,1988年被人贩子从四川拐卖到河北,养父母是河北石家庄人。养父母虽然对陈涛很好,但陈涛时刻都在思念亲生父母。

陈涛回忆说:“爸爸叫王道金,妈妈陈谷英,家里就我一个孩子。儿时小伙伴有王童、栓安、李经离、娇娇、石阳。我还有一位表姐叫王玲。我的出生日期大约是1980年,被拐时上小学一年级……妈妈好像是在化工厂工作,化工厂在山上……”3月22日,丁超在网站上重新发布了帮陈涛寻亲的帖子,并把信息详细地发在跟帖里。此后,丁超在“红黄凤凰”、“落雪”、“绵阳晨曦”等志愿者的帮助下,找到了陈涛小时候和妈妈、姨妈、表姐王玲的合影照片。当天晚上,丁超将照片传给陈涛,陈涛一眼就认出了自己的母亲。

2012年3月28日晚,陈涛和妻子赶到四川绵阳见到了自己日思夜想的母亲。

一个好人,是最基层的楷模。他是基层民警,始终在服务群众,他用自己的精神力量感染了别人,丁超是一个好人。



百名民警故事之五十九

□通讯员 任君箫

人物小传:丁超,男,汉族,党员,本科,41岁,1993年毕业于铁道部郑州人民警察学校,在鹿邑县公安局基层的派出所工作了20年。2010年荣立三等功,2012年被评为第四季度“周口好人”。2013年4月份由省市政文明办推荐入围“中国好人”候选人名单。现任鹿邑县公安局唐集派出所指导员。

中国的好人,是中国的脊梁,是道德模范,是先进人物,是社会道德表率。由中央文明办、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依托中国文明网开展的“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被誉为“中国好人榜”。

今年4月,义务帮人寻亲志愿者鹿邑县公安局唐集派出所民警丁超入围本月中国好人榜候选人第27号。

成为帮人寻亲的志愿者